

#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常見問題集

壹、計畫執行期程為一整年，若只有開學期課可以申請嗎？

A：可以，只要在申請計畫書上面敘明如何透過學期課執行此計畫即可。

貳、可以有共同計畫主持人嗎？共同計畫主持人費用怎麼編列？

A1：可以，原則上共同計畫主持人上限為一位，並且需於結案報告敘明共同計畫主持人協助之部份及決策面。

A2：共同計畫主持人費不得編列，但可依協助性質給付諮詢費、講座鐘點費、稿費...等。

參、不確定計畫案是否要進行研究倫理審查，應該編列費用嗎？

A：建議先編列此費用，經審查後無需進行研究倫理後續處理，此費用可挪用至其他項目(業務費)。

肆、需要填寫哪些資料，計畫書格式及內容為何？

A1：資料內容含：計畫基本資料、摘要、關鍵字、計畫內容、課程計畫書、近三年執行計畫、補助經費表、研究倫理審查。

A2：計畫書需於系統上填寫，故無特定格式。

A3：計畫書內容含：本計畫摘要、本計畫研究動機與主題、相關文獻探討、本計畫研究方法、預期完成工作項目及成果、經費需求、參考文獻。

伍、107學年度申請過，可以再申請嗎？

A：可以，於計畫書敘明執行方向及內容。